

國立交通大學 105 學年度第 13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3 月 10 日(五)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浩然圖書資訊中心 8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張懋中校長

出席：陳信宏副校長、張翼副校長、陳俊勳副校長、台南分部許根玉主任、裘性天主任秘書、盧鴻興教務長、黃美鈴學務長、張基義總務長（楊黎熙副總務長代理）、李大嵩研發長、徐文祥國際長、電資中心林寶樹主任、電機學院唐震寰院長、理學院李耀坤院長（陳永富副院長代理）、工學院韋光華院長（黃炯憲副院長代理）、管理學院胡均立院長、人社學院曾成德院長、生科學院鐘育志院長、客家學院張維安院長、資訊學院曾煜棋院長（鍾崇斌副院長代理）、光電學院許根玉院長、科技法律學院劉尚志院長、國際半導體產業學院張翼院長、資訊技術服務中心蔡錫鈞主任、圖書館袁賢銘館長、通識教育委員會蘇育德主任委員（梁瓊惠副教授代理）、主計室楊淑蘭主任、人事室任明坤主任（張家綺組長代理）、學生代表張碩恒同學（曾奕堂同學代理）、學生代表陳建仰同學（缺席）

列席：台聯大林一平副校長（請假）、校區推動小組陳信宏召集人、頂尖計畫辦公室陳信宏執行長、策略發展辦公室溫瓊岸執行長、環安中心葉弘德主任（袁俊傑組長代理）

記錄：施珮瑜

壹、主席報告

- 一、關於教育部後頂大計畫，我們希望其中能提供部分基礎設施的經費，讓學校有更多的自由度及彈性，以供各院教學研究使用。
- 二、因應教育部補助政策以「教育」為主，本校可成立虛實互融系統(virtual and physical system)學院、智能系統自動化發展中心，結合各院「智能」研究領域資源，利用圖書館六、七、八樓之空間，以虛擬學院及實體的研究設備提供學生跨領域的智能學程，包含機器人、大數據、自動化系統等課程，因是虛擬學院，故可隨時因應科技進展彈性調整教學研究內容。
- 三、因應 Elsevier 期刊每年調漲期刊費用的政策，本校已決議暫停訂閱該期刊，如需相關之研究資源可藉由台聯大系統或其他替代方案處理。

貳、報告事項

- 一、[前次會議紀錄](#)（106 年 2 月 24 日召開之 105 學年度第 12 次行政會議）已電子郵件傳送各主管確認，並經校長核閱。

二、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 （一）105 學年度行政會議決議或裁示事項執行狀況查核表請參閱[附件一](#)（P10-13）。

三、教務處報告：

- （一）生師比：先前教育部次長召集各大專協進會宣示將在10年內逐年調整生師比政策，預

告修正「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公告網頁:http://gazette.nat.gov.tw/EG_FileManager/eguploadpub/eg023038/ch05/type3/gov40/num8/Eg.htm),對於本校的衝擊主要是境外生納入生師比(以前未超過10%不計),以及延畢生仍修讀畢業學分者(例如碩博士生論文研討、大五生修體育)都要納入延畢生計算(以前只算繳納全額學雜費的延畢生),預計今年5月報招生總量(計算105學年度生師比)就會適用。105學年度學生數與教師數是既成事實(均依校庫資料計算),無法改變,但從今年開始的招生政策可能要嚴肅的看待後續發展,生師比偏高的院系所宜特別注意短中程招生規劃調整並及時補齊師資。

- (二) NCTU-ICT Co-Working Space: 教學小組新增HCI(人機互動)小組,加上原本的小組,共十個小組,已於106年2月24日召開NCTU-ICT Co-Working Space校級共同空間跨院教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邀請各教學小組召集人及副召集人出席,共同研議課程與場地設備規劃方向。
- (三) 跨域學程:
 - 1. 已於106年3月2日召開105學年度第2次跨域學程推動策略討論會議,了解各系所院推動跨域學程情形。
 - 2. 預定於106年3月27日辦理全校跨域學程說明會,已製作全校跨域學程海報並開放本校同學網路報名中,請各參與教學單位協助宣傳說明會資訊並鼓勵同學踴躍報名。
 - 3. 已製作全校跨域學程宣傳摺頁,除進行校內宣傳外,並發函全國各高中,擴大宣傳效益。
 - 4. 106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考試重要期程: 1. 3月8日至 3月10日個人申請報名; 2. 3月24日至4月14日本校辦理個人申請團體面談; 3. 5月1日至 5月16日指定科目考試報名; 請各參與教學單位配合相關期程結合招生活動宣傳。
- (四) 105學年度第1學期二一學生輔導工作: 為落實「實得學分數低於該學期修習科目總學分數1/2(以下簡稱二一)學生」輔導工作,已請學系於第一學期為學生安排導師及諮商老師進行個別輔導,且至少召開2次「二一學生輔導工作會議」;並於第二學期第三週繳交「二一學生輔導工作績效表」紙本一式2份至教學發展中心備查。
- (五) 助教評量問卷: 105學年度第1學期「助教評量問卷調查作業」填答中獎名單已公布於校園公告與教學發展中心網站,並以e-mail通知中獎人於3月13日前攜帶學生證至教學發展中心兌換獎項,逾期視同放棄。
- (六) 106年暑期霹靂優課程: 已發通知至各學院,請於3月30日前以院為單位彙整課程綱要及課程計畫表,依推廣教育學分班辦理方式送推廣教育中心彙辦審查。
- (七) 推廣教育中心105年第2學年度規劃開設培訓課程包含: 國高中暑期生化、電機、心智圖系列營隊共計15梯次; 成人推廣教育包含航空、人資、行銷、心智圖師資培育等共計5個系列長期課程。
- (八) 亥客書院特聘資安講師群開設8門資安技術專業實作課程,目前招生中,預計4月15日起陸續於台北校區開課。
- (九) 環訓所「乙級廢棄物處理技術人員訓練」已2月12日開班,目前「甲級廢棄物處理技術人員訓練」招生中,預計6月3日開班。

四、學務處報告:

- (一) 丁酉梅竹賽在兩校籌委幹部辛苦籌劃、後援會傾全力造勢提升士氣，及各代表隊選手奮戰不懈下，本校以 5.5 比 3.5 的比數再度拿下總錦標(交大拿下羽球、網球、橋藝、男排、女排，棋藝平手共 5.5 點，清大贏得桌球、女籃、男籃、棋藝平手共 3.5 點)，締造四連霸的殊榮。感謝師長加油鼓勵及相關單位犧牲假期全力支援，比賽圓滿成功。
- (二) Open House 企業校園徵才博覽會將於 3 月 11 日(六)盛大舉辦，因應參與廠商的大幅成長和場地使用的活用度，今年將舉辦地點改至浩然圖書館前廣場、中正堂前廣場及資訊館後廣場，共有 220 多個企業機構設攤，新創文創展區，釋出 3 萬 5 千多個工作職缺數。系列活動包含：
1. 公司說明會：3 月 2 日起至 3 月 24 日止，計辦理 60 家企業/場次。
 2. 名人演講：3 月 30 日(四)邀請現任卡內基訓練大中華區執行長黑立言先生蒞校演講，與同學分享年輕世代踏上實現夢想或理想的道路上，最需要配備的基本能力。
 3. 企業參訪：本學期預計辦理 10 場：3 月 15 日賈桃樂學習主題館、3 月 17 日長榮航空、3 月 22 日安永諮詢、3 月 29 日公視、3 月 30 日 Dell、4 月 12 日群聯電子、4 月 14 日聯華電子、4 月 19 日曉數碼、4 月 21 日廣達電腦、米蘭。

主席裁示：請將 Open House 辦理成效，適度結合於招生宣導策略中。

- (三) 軍訓室訂 3 月 15 日(三)9：40~10：30 實施「105 學年度光復校區(C,D 避難點)災害防救掩護避難演練」，新竹市消防局派員做防災教育宣導。C,D 避難點參與演練館舍如下：
1. 避難點 C (中正堂旁停車場)：工程一館、工程二館、人社一館、中正堂、行政大樓、資訊館、竹軒女舍、第三招待所。
 2. 避難點 D (荷花池對面草坪)：管理一館、人社二館、電資大樓、固態電子大樓、學生活動中心、第一餐廳。
- (四) 軍訓室訂於 3 月 15 日(三)下午 12：00~13：30，在資訊技術服務中心 2 樓國際會議廳，舉辦 106 年大專程度義務役軍官(士)官報名考選甄試說明會，提供畢業同學多元選擇兵役的管道。
- (五) 體育室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運動推廣訓練班」(課程如下表)，歡迎教職員工生、眷屬及社會人士踴躍報名參加。

班別	時間
拳擊有氧	週一中午 12：10 至 13：10
樂活極球	週二中午 12：10 至 13：10
階梯有氧	週四中午 12：10 至 13：10

五、總務處報告：

(一) 重大工程報告(現地施工照片如附件二，P14)：

1. 人社三館新建工程：已竣工並取得使用執照。另系所裝修部分已於 105 年 12 月 7 日開工，目前已完工，待使用單位變更設計完成後，辦理後續相關程序。
2. 博愛校區前瞻跨領域生醫工程大樓新建統包工程：已於 105 年 12 月 28 日舉辦上樑典禮。於 106 年 1 月 6 日召開內裝及步道材料選色會議，並於 106 年 2 月 24 日就實驗設備建置所需經費籌措等問題，與使用單位及相關單位進行初步討論。目前完成

結構體工程，進行內部水電配管與外牆粉刷工程及小口磚。工程現場進度為 73.04%。

主席裁示：前瞻跨領域生醫工程大樓務請在 107 年 4 月 8 日前完成所有工程，以配合本校在台建校 60 年，其落成典禮將為校慶典禮節目之一。

3. 研究生第三宿舍興建工程：已於 105 年 8 月 13 日舉辦上樑典禮。目前結構體已完成，現在施作室內磁磚工程、天花板油漆批土、自來水管線與熱泵鍋爐壓力測試及電梯工程等。工程現場進度為 92.35%。

主席裁示：為因應新南向政策，未來本校印度籍學生勢必增多，請考慮規劃印度餐廳及宿舍床位等；另研三舍將為本校 Smart Campus 建造智慧宿網之宿舍，軟硬體設備（如：擴增通訊埠等）亦應先行規劃並配合裝設。

4. 其他：光復校區 D 機車棚整修工程於 105 年 5 月 18 日開工，分 3 階段施工，已於 106 年 2 月 20 日申報完工。目前辦理使用執照掛件申請，並將辦理後續驗收事宜。

(二) 進入交大的小森時光-106 年度校園生態環境教育活動：

1. 為落實「綠色校園」理念，提高本校及周邊區域生物多樣性，並建立植栽養護及棲地維護正確觀念，提升教職員生之環境知能，本處辦理「進入交大的小森時光-106 年度校園生態環境教育活動」。
2. 活動地點位於光復校區西區原生植物園區，本年度預計辦理 4 場次環境教育活動（2 月、4 月、9 月及 11 月），每次活動 2 小時，邀請中興大學森林系邱清安副教授、手作步道達人陳理德老師及自然作家孟琬瑜老師於戶外現場指導。課程包括：「原生植栽及多樣植物對生態環境的重要性」、「棲地基質對樹木的影響」、「校園植栽日常維護注意事項」、「環境及樹木維護工作」（撿除廢棄物、清除雜草、植栽整理）及「種植原生植物」（誘蝶或地被植物）等。期透過實地生態觀察、手作整理及植樹等課程，讓參與者感受自然的美好，進而對校園生態有更多的關心。
3. 第 1 梯次活動已於 106 年 2 月 21 日辦畢，本場次針對總務處同仁辦理，期本處同仁日後進行植栽維護、景觀配置及採購驗收時，更具實務經驗。本項活動提供終身學習時數（環境教育項目），其餘 3 梯次歡迎對校園生物多樣性有興趣的教職員生共同參與（通知及報名方式另發）。

六、研發處報告：

(一) 科技部修正「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 26 點其他應注意事項：

1. 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1) 增訂第 8 款：申請機構應於 106 年 12 月 1 日前辦理完成建置學術倫理相關機制，未辦理完成者，科技部得不受理所申請之研究計畫。

(2) 增訂第 9 款：明定自 106 年 12 月 1 日起首次申請計畫之計畫主持人、申請書內所列首次執行科技部計畫之參與研究人員及計畫開始執行後所聘首次執行科技部計畫之參與研究人員應完成至少 6 小時之學術倫理教育課程訓練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申請機構備查。

2. 請相關人員儘早完成 6 小時之學術倫理教育課程訓練，自 106 年 12 月 1 日起，請計畫主持人、執行系所單位及一級單位配合辦理事項如下：

- (1)本校首次申請科技部計畫之計畫主持人及申請書內所列首次執行科技部計畫之參與研究人員，請計畫主持人於送件申請時檢附學術倫理教育課程訓練證明文件，經所屬系所單位及一級單位審核後，併同申請案送出備查。
 - (2)計畫開始執行後所聘首次執行科技部計畫之參與研究人員，請於聘任時或起聘日起3個月內檢附修習6小時之學術倫理教育課程訓練相關證明文件，並請計畫主持人、執行系所單位及一級單位負責督導檢核事宜。
- (二)本校106學年度彈性薪資暨獎勵補助擬於106年4月份開放受理推薦申請，本次受理教學、研究及服務等三類，敬請各院級單位配合辦理宣達下列事項：
- 1.請系所協助確認各學期開設課程之課程大綱是否皆已完成上傳，以免影響教師申請權益。
 - 2.為配合圖書館推動ORCID(Open Researchers and Contributor ID)，擬自106年1月份起試辦由ORCID整合平台匯入期刊論文資料至研發指標資訊系統。
- (三)各項獎項徵求訊息：
- 1.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第二屆「蔡萬才台灣貢獻獎」自106年2月15日起至7月31日止受理申請，設置辦法、提名評審細則及徵選簡章請至該基金會官網查詢。請各院級單位於6月15日前回覆推薦名單，俟名單核定後，請各院級單位依研發企劃組通知備齊相關申請資料，並經院級主管審閱後，於7月14日送研發企劃組函送。
 - 2.中央研究院「106年度第2梯次獎勵國內學人短期來院訪問研究」自即日起至106年4月15日止受理線上申請。參與性質分為兩種：(1)進行專題研究、(2)研發特定技術，期限為二至六個月，並得酌領研究獎勵金。本梯次受理申請來院訪問之期間為106年7月至12月，詳細規定及說明請至中央研究院學術服務系統網頁參閱與下載。請各院級單位於3月17日前回覆推薦名單，俟名單核定並經校教評會議通過後，再將紙本資料彙送至研發企劃組辦理。
 - 3.東元科技文教基金會「第24屆東元獎」自106年3月1日起至7月14日止受理申請，詳細之申請及推薦作業說明請至官網查詢。請各院級單位於5月31日前回覆推薦名單。俟名單核定後，請提名單位於6月30日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請各院級單位依研發企劃組通知備齊相關申請資料，先經院級主管審閱後，於6月30日送研發企劃組函送。
- (四)各項研究計畫徵求訊息：
- 1.科技部工程司「前瞻通訊網路技術開發與應用」專案計畫受理申請：台灣4G網路於2014年開台營運，相關之無線寬頻應用服務亦將蓬勃發展。基於科技發展及推廣之使命，科技部將以研發專案方式推動學研界5G相關之前瞻技術研發。目前國際間主要的通訊領域研發機構正積極展開各項下世代行動寬頻前瞻關鍵技術與產業發展的策略規劃及行動，臺灣亦應以資通訊產業優勢與技術來積極投入布局，以期望未來在技術領域上能擁有市場競爭實力。校內收件日至106年4月25日止，計畫相關徵求說明及詳細內容，請至科技部網頁「最新消息」查詢下載。
 - 2.科技部工程司「學研合作5G產業技術開發專案計畫」受理申請：為解決國內5G技術研發人才不足問題，科技部擬加強與經濟部資源結合，合作進行5G產業技術開發，以擴大整體綜效。期透過本合作機制，整合學界與法人研發能量，以經濟部「5G產業技術拔尖計畫」規劃產出之技術項目為目標，共同進行5G產業技術開發，綜

整國家資源快速展現成效。校內收件日至 106 年 4 月 25 日止，計畫相關申請規範及研究範疇等說明，請至科技部網頁「最新消息」查詢下載。

3. 科技部生科司 106 年度「建立以婦幼醫學為主軸的精準醫療專案計畫」受理申請：本計畫以鏈結產業為導向，強調「跨領域團隊組合」，並提出具創新性、前瞻性、突破性、市場性及國際競爭性之以婦幼醫學為主軸的精準醫療研發計畫。校內收件日至 106 年 3 月 24 日止，計畫徵求公告請至科技部網頁「最新消息」查詢下載。
4. 教育部辦理補助全校型中文閱讀書寫課程革新推動計畫徵件須知：為鼓勵大學校院提升學生書寫及表達能力，透過蘊涵社會共同情感及價值之文學文本，開拓其對於生命關照、社會關懷、族群與世界之宏觀視野，並強化教師教學品質。校內截止日至 106 年 3 月 29 日止。相關資訊及申請表件可至計畫網站查詢下載。
5. 教育部辦理補助「專業知能融入敘事力之新創群組課程計畫徵件須知」：為鼓勵大學校院強化學科專業課程之表達溝通訓練，增進學生涵攝學科知能之綜合敘事能力，透過以利他精神為核心議題之新創群組課程，進而回應社會群體或環境之具體實踐，促進多元敘事想像力。校內截止日至 106 年 3 月 29 日止。相關資訊及申請表件可至計畫網站查詢下載。
6. 教育部辦理補助學術倫理課程發展計畫徵件須知：為鼓勵並輔導各大學校院發展學術倫理教育課程與教學，以增進高等教育師理解學術倫理與研究倫理之重要性與意涵，精進學術研究之品質。校內截止日至 106 年 4 月 26 日止。相關資訊及申請表件可至計畫網站查詢下載。
7. 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辦理「數位時代下地方民意探索之挑戰與回應」委託研究案公開招標：請有意申請教師所屬單位於 106 年 3 月 10 日前備齊相關文件完成校內程序後，於 106 年 3 月 14 日下午 5 時前送達該會辦理投標。相關招標資料請至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政府電子採購網站查詢下載。

七、國際處報告：

(一) 本校擬新簽下表合約，有關合約名稱、合作現況/預期效益及效期等表列如下：

本校簽署單位	國家(地區)/校名		合約名稱	合作現況或預期效益	效期
工學院	菲律賓	馬來亞高校麗 (Malayan Colleges Laguna)	[新簽] 院級學術交流合約書(另附件 1, p.1-p.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由工學院環工所董瑞安教授引薦，環工領域與該校已有合作基礎，該校提出雙邊進行研究合作建議。 2. 董瑞安教授擬於 3 月底拜訪該校，盼能建立院級學術交流 MOU。 	5 年

本校簽署單位	國家(地區)/校名		合約名稱	合作現況或預期效益	效期
工學院	印尼	布勞爪哇大學 (University of Brawijaya)	[新簽] 院級雙聯碩士合約書(另附件 2, p.4-p.8)	1. 工學院材料系與該校一直維持友好訪問關係，於 2017 年 1 月份訪問該校，並洽談雙聯碩士合約。 2. 2017 年 2 月，該校代表團土木、機械、化學領域教師及國際處 Prof. Ir. Liliek Sulistyowati 再次訪問本校工學院，雙方針對雙聯合約內容進行討論，希冀未來能開展與印尼學術交流的新頁。另，該校擬於 3/24 來台進行簽約儀式。	5 年

註：A- 世界排名 200 內 or 交流頻繁。 B- 世界排名 200-400 or 有雙向交流。C- 世界排名 400+ or 曾有交流或單向交流。D- 無實質交流。(研究機構 - 不列入等級排名。)

(二) 本校來自加拿大及捷克 3 名交換生，2 月 24 日晚間 6 時左右騎乘機車於嘉義發生車禍，不幸有 1 人死亡、1 人重傷，目前學生家屬都已來臺處理相關事宜。本校由學務處軍訓室、衛保組及諮商中心、總務處事務組、保管組與本處國際及兩岸服務組共同協助安排家屬住宿及處理後續事宜。

主席裁示：請加強對外籍生於假日校外活動安全之宣導。

(三) 亞太教育者年會(Asia-Pacific Association for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APAIE) 自 2004 年成立，旨在促進亞太地區及全球高等教育之發展，年會主要分講座及教育展兩部分，每年定期於 3 月，由亞太地區之大學主辦，2017 年第 12 屆亞太教育者年會訂於 2017 年 3 月 20 日至 23 日，由我國國立中山大學等 5 所學校共同主辦，地點在高雄展覽館。為把握此行銷本校優勢的良機，本校發起台聯大 4 校於 3 月 21 日晚上 6:30 於高雄君鴻國際酒店舉辦【2017 APAIE UST Night】；又，3 月 24 日與清華大學合作，邀請姊妹校來訪辦理 campus tour，目前已有 40 餘所姊妹校報名參加。本校客家文化學院簡美玲副院長 3 月 22 日將於 APAIE 進行主題報告，講題為「Bridging global Hakka cultures through international collaboration of universities」。

(四) 第二屆交大僑外生實習計畫已於 106 年 2 月正式開跑，截至目前，有工研院、新唐科技、完美移動、宏達電及網銀國際等單位提供職缺，詳細內容已公告於國際處網頁

(http://www.ia.nctu.edu.tw/files/14-1000-1604_r11-1.php)，請鼓勵僑外生踴躍申請。

(五) 重要外賓(3/1-3/10)

日期	學校/機構	職稱	姓名	摘要
3/2	Broadcom Limited	CTO	Dr. Henry Samueli	來校受頒名譽博士
3/10	美國傅爾布莱特計畫 Fulbright Taiwan	國際長、國際教育專員共 11 位		Fulbright Taiwan (Foundation for Scholarly Exchange) 學術交流基金會率領來自 11 間美國大學的國際長、國際教育專員共 11 位來訪，目的在了解本校的特色課程(例如英語授課的課程、各類特色實驗室、客家文化學院等) 及提供給美籍學生的獎助機會，進而發展各種合作可能。

八、資訊技術服務中心報告：

- (一) 資訊中心於 105 年 12 月 26 日至 106 年 1 月 8 日止，進行本校「第十八次世界大學網路排名暨中英文網頁評鑑」，本次評鑑的改善建議請詳見附件三 (P15-16)，評鑑的執行結果報告請參考網址 <http://webcontest.nctu.edu.tw>。
- (二) 請各單位加強防範「勒索軟體」：近日「勒索軟體」橫行，校內已有電腦遭受綁架之案例，電腦內部文件資料皆被惡意加密處理，以致完全無法開啟，需交付贖金才能救回電腦檔案。提醒全校教職員生避免任意開啟來路不明的電子郵件或瀏覽不安全的網頁連結，而造成難以回復的重大損失。請確實執行以下項目，以阻斷「勒索軟體」攻擊：
1. 正確安裝本校提供之正式防毒軟體版本，記得匯入授權檔，並設定自動更新病毒碼，定期排程完整掃描，建立第一道基礎防護。
 2. 定期更新 Windows/Linux 的安全性更新，建議設定成完全自動安裝。當出現重大安全漏洞時，必須馬上進行更新。
 3. 瀏覽器的 Flash Player 要即時更新：在 windows 作業系統下，請設定成自動更新。建議使用最新版的 Google Chrome 瀏覽器，該瀏覽器會自動安裝新版 Flash Player。
 4. 定期更換密碼：建議三個月更改一次密碼，密碼設定建議要有混合文數字、大小寫，最好還有特殊符號。千萬不要設定太簡單的密碼，如 12345、abcde、abc123 等等。
 5. 不隨意開啟不明執行檔，如 .exe、.com、.cmd、.dll、zip、.rar 等。
 6. 定期離線備份：請定期離線備份重要資料，請注意機敏性資料勿在未加密的情況下備份於雲端儲存空間。

九、電機學院報告：本院電機系教師支援生醫所案。依據本校「教師支援生醫工程研究所暫行辦法」，該案經原屬系(電機系)教評會(106年2月14日)及本院教評會(106年2月23日)審議

通過（紀錄請參閱[附件四](#)，P17），同意電機系林顯豐教授及蔡德明教授支援生醫所，支援期間自106年8月1日起至109年7月31日止。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校「生物安全會設置辦法」修正案，請討論。（環安中心提）

說明：

- 一、本校「生物安全會設置辦法」業經102學年度第30次行政會議通過。
- 二、依據衛生福利部105年12月13日疾字第1050101528號令修正發布施行「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此辦法係修正生物安全會自主管理職責、教育訓練、備查規定及辦理知能評核與健康管理等相關規定。爰此，需進行修訂旨揭辦法，俾符合衛生福利部「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規定。
- 三、本校「生物安全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請參閱[附件五](#)（P18-22）。

決議：第四條刪除文末「工作」二字，修正為「本會依『基因重組守則』與『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第七條之生物安全會職責之規定，對下列事項做審核、調查及管理」後通過。

案由二：修正本校全時工讀生職稱為行政助理，請討論。（人事室提）

說明：

- 一、依據104年6月26日本校召開之103學年度第31次行政會議中主席指示，研商修正本校全時工讀生之職稱。
- 二、查本校全時工讀生係全時於校內負責事務性工作，現行職稱易被誤解具學生身分，為尊重工作同仁、建立良好工作氛圍，建請同意本校全時工讀生修正為行政助理。

決議：緩議。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上午11時40分。

國立交通大學105學年度行政會議決議或裁示事項執行狀況查核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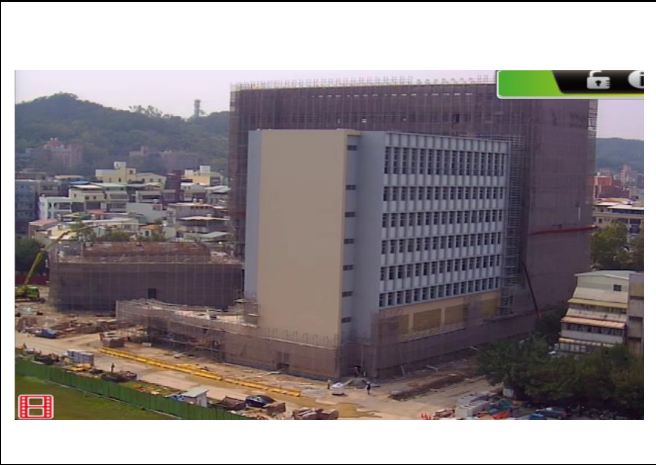
項次	會議日期	議決事項	執行單位	執行狀況	結案情形
1	10508 1051216	主席報告三：請各單位網頁之 template 可利用 wordpress 軟體支援；網頁是學校之 image，務請用心規劃處理。	理學院 電機學院 資訊學院 工學院 管理學院 人社學院 生科學院 客家學院 光電學院 科法學院 國際半導體 產業學院 通識教育委員會 電資中心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研發處 國際處	<p>理學院：理學院網頁目前已委請本校計中以 wordpress 為 template 進行設計製作，預計 106 年 1 月上線。</p> <p>電機學院：電機學院相關網站的建置，在數年前委由專業人士(專職公司)設計，其維運及網站功能亦由專人維護。就我們了解，Wordpress 軟體是為網頁平台設計的專業軟體，提供數百個佈景主題可供網站設計人員選擇及使用，功能強大，並可建立為任何類型的網站。未來電機學院相關網站下次改版前，將請相關設計人員參考及評估使用 Wordpress 軟體。</p> <p>資訊學院：學院網頁目前請廠商進行改版重新設計，網頁效果佳於 wordpress 軟體。</p> <p>工學院：本院已建置專屬網頁並持續更新中，若日後有需要進行改版，將參考利用該軟體。</p> <p>管理學院：管院網頁已有配合的廠商及固定使用的網頁軟體，且目前規劃並建置行動版網頁以支援行動裝置瀏覽，預計 106 年 2 月底完成行動版網頁。未來也將持續且用心經營管院網頁。</p> <p>人社學院：人社院新版網站於 11 月 30 日上線，具有獨立而完整的客製化內容管理系統，符合多螢幕的</p>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研發處 國際處 資訊中心 電資中心 圖書館 人事室 理學院 電機學院 資訊學院 工學院 管理學院 人社院 客家學院 光電學院 科法學院 國際半導體學院

			<p>圖書館 秘書室 人事室 主計室 資訊技術服 務中心 環安中心</p> <p>responsive 需求，同時版型以 card 的形式呈現，以求符合人社院人文與科技整合的方向。遠較 wordpress 的方案為佳。</p> <p>生科學院：目前的 template 與 wordoress 相距甚遠，但明年度可請廠商評估改善方式。</p> <p>客家學院：已依學校政策，進行網頁設計與規劃，以符合行動裝置瀏覽。</p> <p>光電學院：本院網頁已有配合的廠商及固定使用的網頁軟體，經評估將規劃設置「行動版 RWD 網站調整」，使網站具有自動符合行動裝置瀏覽介面之功能，藉以支援行動裝置瀏覽，未來也將持續且用心經營學院網頁。</p> <p>科法學院：科法學院已於 2015 年 10 月以 wordpress 軟體架構全新學院網站，以因應各種行動裝置使用者連線至本院網站觀看學院資訊，並響應本校創新、設計之精神規劃學院網站之專業識別形象，吸引各領域學生跨域學習。</p> <p>國際半導體產業學院：本院網站已於 2015 年 8 月 13 日上線，架設廠商表示本院網站已設置「行動版 RWD 網站調整」，網站具有自動符合行動裝置瀏覽介面之功能，規格符合行動版網頁瀏覽。此外，院內亦有同仁定期維護更新作業，未來也將持續且用心經營本院網站。</p> <p>通識教育委員會：通識教育委員會目前正在進行組織改造，俟組織改造完成後，將配合資訊技術服務中心規劃，設計新版網頁。</p>	<p>已結案</p> <p>秘書室 主計室 生科學院 環安中心 通識教育 委員會 續執行</p>
--	--	--	---	--

			<p>電資中心：電資中心已經著手規劃 RWD (Responsive Web Design) 網頁，預計明年 7 月前會上線。</p> <p>教務處：已使用資訊中心提供之 wordpress 平台進行進行教務處主站資料建置，待完成後將請各組配合確認及補足相關資料。</p> <p>學務處：學務處網頁已依學校政策，採用 wordpress 重新規劃改版完成，感謝資訊中心協助。</p> <p>總務處：本處(含以下 8 組)已完成中英文網頁改版，以內容管理系統 (CMS) 做為主要架構 (wordpress 亦是內容管理系統的一種)，符合 W3C HTML 規範，支援行動載具各尺寸螢幕最適化網頁瀏覽。</p> <p>本次改版使用之語法及程式，其優點為擴充彈性之樹狀結構，可自行調整網站架構，並能一次上稿多元發佈提高多內容的運用效益，便於同仁管理使用，也讓使用者搜尋資料時更有效率。</p> <p>研發處：研發處網頁依據評鑑標準完成更新，已適用於行動裝置瀏覽、提供開放文件格式，未來將持續配合校園網路評鑑意見進行維護。</p> <p>國際處：為建置行動網頁，本處已進行網頁改版作業中，若日後有需要進行改版，將參考利用該軟體。</p> <p>圖書館：圖書館網站已適用於行動裝置瀏覽、提供開放文件格式等校園網路評鑑標準持續維護，並且於民國 105 年完成交大機構典藏網站改版，符合「世界大學機構典藏網站」評比標準持續維護。</p> <p>秘書室：本室配合資訊技術服務中心規劃辦理。</p> <p>人事室：本室已與資訊技術服務中心連繫，請其提供</p>	
--	--	--	---	--

				<p>網頁建置平台服務，擬自 106 年 1 月起將人事室網頁資料陸續轉換至 wordpress 管理界面。</p> <p>主計室：已委請資訊技術服務中心協助製作中。</p> <p>資訊技術服務中心：資訊技術服務中心網頁已完成。</p> <p>環安中心：依會議決議辦理。</p>	
--	--	--	--	--	--

重大工程施工狀況照片



博愛校區生醫工程施工情況-1

博愛校區生醫工程施工情況-2



研究生第三宿舍興建工程施工情況-1

研究生第三宿舍興建工程施工情況-2

第十八次網頁評鑑改善建議

資訊中心於 105 年 12 月 26 日至 106 年 1 月 8 日止，進行「第十八次世界大學網路排名暨中英文網頁評鑑」。以下是執行結果報告與改善建議。

一、執行情形：

1. 本次評鑑共檢測 15 個行政單位、10 個學院及 42 個系所。
2. 因在職專班之招生對象為本國生，故僅評鑑中文網頁。

二、對各單位網站的維護建議：

1. 行動網頁瀏覽：

本次評鑑已將「行動網頁瀏覽支援」情形正式列入評分。有部分單位已建置跨平台的響應式網頁，或另提供行動版網頁。也有部分單位使用 WordPress 網站軟體進行網站建置，列舉如下：

◎提供響應式行動網站設計

總務處	人文社會學院
學生事務處	科技法律學院
軍訓室	應用化學系暨研究所
研發處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所
體育室	生物科技系暨研究所
環保安全中心	生物資訊及系統生物研究所
實驗動物中心	分子醫學與生物工程研究所
大數據研究中心	傳播研究所
理學院	建築研究所
工學院	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
生物科技學院	

◎提供行動版網頁

教務處 圖書館

◎使用 WordPress 建置網站

建築研究所
學生事務處
軍訓室
體育室
大數據研究中心
科技法律學院
電子工程學系
應用藝術研究所

其他各單位網站目前尚未支援行動裝置瀏覽。請加速規劃建置支援行動裝置之現代網頁，有助於提升網站的使用體驗，並提升本校整體之專業形象。

2. 發現部分單位英文網站上「交大英文首頁」的連結有誤，目前交大首頁英文版網址為 www.nctu.edu.tw/en，請修正。
3. 部分單位網站提供「意見回饋表單」供使用者填寫，為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範，應說明個資保護及蒐集、利用之相關規則。

4. 部分單位並未及時更新單位英文網站相關資訊。英文網站應持續更新，保持每個月有一則最新消息或活動資訊。
5. 一般性維護注意事項：
 - (1) 提供正確之網站內容，包括所有連結。
 - (2) 英文網站應提供外籍師生所需之表單。表單須為英文或中英對照。
應避免於英文網站直接提供未翻譯的中文內容。
 - (3) 各單位網站應指派維護人員，並定期備份網站資料。

國立交通大學電機學院 105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

第 5 次會議紀錄（節錄）



時間：民國 106 年 2 月 23 日（星期四）中午 12：00～下午 1：20

地點：工程四館 210 會議室

主席：唐震寰院長

出席：電子系所：鄭裕庭主任（陳巍仁所長代理）、吳介琮教授、汪大暉教授、林大衛教授、李鎮宜教授。

電機系所：陳科宏主任（張文輝副主任代理）、吳文榕教授、吳炳飛教授（請假）、李大嵩教授、林源倍教授、陳信宏教授（請假）。

光電系：陳智弘主任、李柏聰教授、劉柏村教授。

生醫所：林顯豐所長。

記錄：蔡佩瑾

討論事項：本會各項議案須通過出席委員三分之二（達 10 票）以上同意。

五、電機系林顯豐教授及蔡德明教授擬申請延長支援生醫工程研究所，支援期間為 106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請審議。

說明：

- （一）為協助生醫所之教學研究發展，依「國立交通大學教師支援生醫工程研究所暫行辦法」，擬由電機系支援 2 名教師並暫時變更主聘單位至生醫所擔任專任教師，進行教學、研究或行政等相關工作，以協助生醫所師資陣容符合教育部規定之招生師資標準。
- （二）本案 2 名教師原支援期間為 103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7 月 31 日止，擬申請延長支援期間為 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期滿後歸建電機系。
- （三）檢附生醫所教評會議紀錄及電機系所聯席教評會議紀錄。

決議：

1. 經在場 13 位委員無記名投票（林顯豐教授自請迴避），表決結果如下：

系所	姓名	支援期間	得票數		審查結果
			同意	不同意	
電機系	林顯豐	106.08.01-109.07.31	13	0	通過

2. 經在場 14 位委員無記名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系所	姓名	支援期間	得票數		審查結果
			同意	不同意	
電機系	蔡德明	106.08.01-109.07.31	14	0	通過

**「國立交通大學生物安全會設置辦法」
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一條 依據科技部「基因重組實驗守則」與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設置「國立交通大學生物安全會」（以下簡稱本會），推動本校生物實驗室<u>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之管理機制</u>等有關工作。</p>	<p>第一條 依據科技部「基因重組實驗守則」與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u>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u>」之規定，設置「國立交通大學生物安全會」（以下簡稱本會），推動本校生物實驗<u>安全</u>有關工作。</p>	<p>增訂推動「生物安全與生物保全之管理機制」。</p>
<p>第二條 本會負責<u>規劃、督導及審議</u>本校生物材料管理與基因重組實驗等相關安全事項。 相關管理與執行之行政業務，委由環安中心<u>辦理</u>。</p>	<p>第二條 本會負責<u>規劃督導與審查</u>本校生物材料管理與基因重組實驗等相關安全事項。相關管理與執行之行政業務，委由環安中心<u>承辦</u>。</p>	<p>本條酌修字詞</p>
<p>第三條 本會人員組成與<u>教育訓練</u></p> <p>一、共九至<u>十三</u>人，為無給職，由校長聘任之，任期二年。</p> <p>二、召集人：由校長指派副校長擔任。</p> <p>三、執行秘書：由召集人就生安會代表中指派之，協助綜理本會相關事務。</p> <p>四、當然代表：副校長、研發長、生物科技學院院長及環安中心主任。</p> <p>五、遴選代表：由生物科技學院遴選具有生物安全管理專業背景之教職員三至四名，其餘代表由理學院、工學院、及電機學院得各遴選一名（含）以上</p>	<p>第三條 本會組成人員如下：</p> <p>一、共九至<u>十一</u>人，為無給職，由校長聘任之，任期二年。</p> <p>二、召集人：由校長指派副校長擔任。</p> <p>三、執行秘書：由召集人就生安會代表中指派之，協助綜理本會相關事務。</p> <p>四、當然代表：副校長、研發長、生物科技學院院長及環安中心主任。</p> <p>五、遴選代表：由生物科技學院遴選具有生物安全管理專業背景之教職員三至四名，其餘代表由理學院、工學院、及電機學院得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條酌修文句。 2. 第一款增加生安會組成人員之人數。 3. 增訂第六款，組成人員內增加專家代表。 4. 增訂第七款，生安會組成人員應接受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課程至少四小時。

<p>教職員擔任。</p> <p>六、<u>專家代表</u>:依實際需要，得邀請校內外工程技術人員、生命倫理、感染性微生物、及公共衛生安全領域等專家若干名，列席本會。</p> <p>七、<u>本會組成人員應接受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教育訓練課程</u>，至少四小時。</p>	<p>遴選一名（含）以上教職員擔任。</p>	
<p>第四條 本會依「<u>基因重組守則</u>」與「<u>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u>」<u>第七條</u>之生物安全會職責之規定，對下列事項做<u>審核、調查及管理工作</u>：</p> <p>一、<u>訂定實驗室生物安全、生物保全管理政策及規定</u>。</p> <p>二、<u>審核第二級以上危險群病原體或生物毒素之持有、保存、使用、處分或輸出入</u>。</p> <p>三、<u>審核使用第二級以上危險群病原體或生物毒素之實驗室生物安全等級</u>。</p> <p>四、<u>審核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緊急應變計畫</u>。</p> <p>五、<u>審核實驗室、保存場所之新建、改建、擴建、啟用或停止運作計畫</u>。</p> <p>六、<u>審核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爭議事項</u>。</p>	<p>第四條 本會依「<u>基因重組守則</u>」與「<u>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u>」<u>第四條</u>之生物安全會規定，對下列事項做<u>調查及審議</u>：</p> <p>一、<u>持有、保存、異動或使用第二級以上危險群微生物或生物毒素之感染性生物材料之同意與督導</u>。</p> <p>二、<u>使用感染性生物材料之實驗室生物安全等級之審議</u>。</p> <p>三、<u>感染性生物材料及實驗室生物安全缺失改善督導及內部稽核。內部稽核每年至少一次</u>。</p> <p>四、<u>生物安全相關試驗計畫之審查認可</u>。</p> <p>五、<u>生物安全的教育訓練及健康管理</u>。</p> <p>六、<u>審核實驗室之生物安全緊急應變計畫</u>。</p> <p>七、<u>生物安全試驗意外事件的緊急安全措施處理、調查、報告及改善方法</u>。</p> <p>八、<u>本會因應業務需求，得</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改「<u>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u>」引用條文出處 2. 增訂第一款明列生安會具訂定生物安全、生物保全政策及規定之權責，以下款次遞移。 3. 為符合業務範疇，爰將第二款、第三款酌作文字修正。 4. 第二款由現行條文第一款移列，並酌作文字修正。 5. 第三款由現行條文第二款移列，並酌作文字修正。 6. 第四款由現行條文第六款移列，並增訂對保存場所及生物保全管理職責。 7. 第五款由現行條文第八款移列，並修改文句與增訂對保存場所管理職責。 8. 第六款增訂對實

<p>七、<u>辦理每年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u>內部稽核及缺失改善。</p> <p>八、<u>辦理實驗室、保存場所人員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訓練、及人員知能評核活動。</u></p> <p>九、<u>針對實驗室、保存場所人員，規劃或辦理生物安全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及建立健康狀況異常監控機制。</u></p> <p>十、<u>審核並督導校內感染性生物材料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管理事項。</u></p> <p>十一、<u>處理、調查及報告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與生物保全意外事件。</u></p> <p>十二、<u>審核與認可生物安全相關試驗計畫。</u></p> <p>十三、本會在需要時，<u>得</u>要求計畫主持人提出報告並通報主管機關。</p>	<p><u>邀請相關專家組成審議小組，審議實驗室之新建、改建、擴建、啟用或停止運作計畫。</u></p> <p>九、本會在需要時，<u>可</u>要求計畫主持人提出報告並通報主管機關。</p>	<p>驗室、保存場所及生物保全之管理職責。</p> <p>9. 第七款由現行條文第三款移列，並酌作文字修正與增訂對保存場所及生物保全管理職責。</p> <p>10. 第八款增訂生安會需辦理人員知能評估。</p> <p>11. 第九款由現行條文第五款移列，並增訂健康監控之管理職責。</p> <p>12. 第十款增訂對生物材料之生物安全與保全管理職責。</p> <p>13. 第十一款增訂對保存場所及生物保全管理職責並酌作文句修正</p> <p>14. 第十二款由現行條文第四款移列並酌修文句。</p> <p>15. 第十三款由現行條文第九款移列。</p>
<p>第五條 本會應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必要時由召集人召開臨時會議，並得邀請相關專家學者列席指導。會議之決議，應有全體代表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代表過半數同意。</p>	<p>第五條 本會應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必要時由召集人召開臨時會議，並得邀請相關專家學者列席指導。會議之決議，應有全體代表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代表過半數同意。</p>	<p>本條未修正。</p>
<p>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p>	<p>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p>	<p>本條未修正。</p>

國立交通大學生物安全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

94 學年度第 25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1 年 12 月 17 日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修訂通過

101 學年度第 23 次行政會議議程通過

103 年 06 月 17 日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修訂通過

102 學年度第 30 次行政會議議程通過

106 年 02 月 16 日生物安全會通訊修訂通過

第一條 依據科技部「基因重組實驗守則」與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設置「國立交通大學生物安全會」（以下簡稱本會），推動本校生物實驗室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之管理機制等有關工作。

第二條 本會負責規劃、督導及審議本校生物材料管理與基因重組實驗等相關安全事項。相關管理與執行之行政業務，委由環安中心辦理。

第三條 本會人員組成與教育訓練

一、共九至十三人，為無給職，由校長聘任之，任期二年。

二、召集人：由校長指派副校長擔任。

三、執行秘書：由召集人就生安會代表中指派之，協助綜理本會相關事務。

四、當然代表：副校長、研發長、生物科技學院院長及環安中心主任。

五、遴選代表：由生物科技學院遴選具有生物安全管理專業背景之教職員三至四名，其餘代表由理學院、工學院、及電機學院得各遴選一名（含）以上教職員擔任。

六、專家代表：依實際需要，得邀請校內外工程技術人員、生命倫理、感染性微生物、及公共衛生安全領域等專家若干名，列席本會。

七、本會組成人員應接受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教育訓練課程，至少四小時。

第四條 本會依「基因重組守則」與「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第七條之生物安全會職責之規定，對下列事項做審核、調查及管理工作：

一、訂定實驗室生物安全、生物保全管理政策及規定。

二、審核第二級以上危險群病原體或生物毒素之持有、保存、使用、處分或輸出入。

三、審核使用第二級以上危險群病原體或生物毒素之實驗室生物安全等級。

四、審核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緊急應變計畫。

五、審核實驗室、保存場所之新建、改建、擴建、啟用或停止運作計畫。

六、審核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爭議事項。

七、辦理每年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內部稽核及缺失改善。

八、辦理實驗室、保存場所人員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訓練、及人員知能評核活動。

九、針對實驗室、保存場所人員，規劃或辦理生物安全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及建立健康狀況異常監控機制。

十、審核並督導校內感染性生物材料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管理事項。

十一、處理、調查及報告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與生物保全意外事件。

十二、審核與認可生物安全相關試驗計畫。

十三、本會在需要時，得要求計畫主持人提出報告並通報主管機關。

第五條 本會應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必要時由召集人召開臨時會議，並得邀請相關專家學者列席指導。會議之決議，應有全體代表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代表過半數同意。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